

隰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隰县统计局
隰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8月19日)

根据隰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227个，从业人员1249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094.74%和1461.25%。其中，企业法人单位^[1]222个，从业人员1162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068.42%和1352.50%（详见表5-1）。

表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计	222	1162
研究和试验发展；专业技术服务业	28	123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94	1039

在科学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40.54%。

在科学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40.28%（详见表 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科学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22	1162
内资企业	90	468
港澳台、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132	69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科学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4706.83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219.49%；负债合计 2723.78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331.95%。

2023 年，科学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7355.95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8599.57%（详见表 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44706.83	2723.78	37355.95
研究和试验发展	150.00	—	150.00
专业技术服务业	2858.81	1138.27	3516.20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1698.02	1585.50	33689.75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77个，从业人员801人，分别比2018年末下降66.67%和增长520.93%。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3个，与2018年末单位数相等；从业人员195人，比2018年末增长529.03%。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7076.14万元，比2018年末增长47.16%；负债合计5697.43万元，比2018年末增长723.8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862.39万元，比2018年增长648.17%。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22104.90万元，比2018年末增长170.43%。本年支出（费用）合计3097.50万元，比2018年增长52.36%。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41个，从业人员153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310.00%和218.75%（详见表5-4）。

表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41	153

居民服务业	19	53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4	72
其他服务业	8	28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312.39万元，比2018年末增长611.72%；负债合计267.16万元，比2018年末增长1172.19%。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330.40万元，比2018年增长1672.17%（详见表5-5）。

表5-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312.39	267.16	2330.40
居民服务业	813.94	11.53	1101.20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122.12	247.50	1015.80
其他服务业	376.33	8.13	213.40

四、教育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县共有教育法人单位58个，从业人员1716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52.63%和13.49%。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42个，从业人员1626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0.53%和增长7.54%。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4083.17万元，比2018年末增长579.06%；负债合计1780.41万元，比2018年末

增长 4030.88%。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491.50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925.09%。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34304.90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5.96%。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24218.60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04.17%。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29 个，从业人员 75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45.28% 和 222.65%。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20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62.26%；从业人员 670 人，增长 186.3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24.30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84.17%；负债合计 109.01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94.3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44.39 万元，比 2018 年下降 67.37%。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5489.40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74.97%。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3883.50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25.53%。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39 个，

从业人员 233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95.00% 和 253.03%。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33 个，从业人员 174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00.00% 和 1.16%。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175.70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60.51%；负债合计 196.10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8.4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92.06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478.10%。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1671.00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71.00%。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456.20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250.92%。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173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26.69%；从业人员 4544 人，增长 9.81%。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30714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05.70%。

注：

[1] 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注释：

[1] 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3]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2位小数。